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津)环准(2025)127号

重庆市兴正达机械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兴正达热处理加工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 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2025年6月27日,重 庆市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庆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项目代码: 2502-500116-04-05-732696) 同意该项目备案。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本次扩建项目新增位于重庆市江 津区德感工业园的峻坤标准厂房4幢2#生产车间,建筑面积 约 1383.08 平方米; 新增渗碳生产线 9 条, 调质生产线 2 条, 主要新增井式气体渗碳炉、井式加热炉、抛丸机等设备,由 上游厂家提供渗碳原料件、调质原料件,经过擦拭清洁、渗 碳、淬火、回火、抛丸等主要生产工序加工产品,本项目建 成后年新增渗碳产品 1850 吨、调质产品 500 吨;项目总投 资 1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 均必须遵守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有 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如实、科学、全面、系 统的对兴正达热处理加工扩建项目可能产生的影响、危害或 污染进行预测、评价和提出有效的对策措施,并对其结果或 后果分别承担侵权责任和连带责任。重庆市兴正达机械有限 公司为兴正达热处理加工扩建项目的建设单位,是解决项目 产生或可能产生的环境污染、生态破坏、污染扰民投诉纠纷 或环境危害等其他不良后果的主体单位; 重庆贵泉达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的委托为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根据专 家对你单位报送的兴正达热处理加工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 告表的审查意见,经我局研究,现审批如下:

- 一、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防止环境污染、生态破坏、污染扰民投诉纠纷、风险事故、环境危害等其他不良后果。
- (一)做好废水处理工作。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量,渗碳产品盐浴后清洗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 (二)加强废气治理措施。抛丸废气经管道收集后经滤芯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渗碳废气经淬火炉口火帘直接燃烧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擦拭清洁废气、刷防渗碳涂料废气、盐浴淬火废气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加强对废气无组织排放的管控措施,厂界无组织排放应分别满足相应排放标准要求。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建设单位应积极推进大气污染防治绩效评级工作,按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四川省重污染天气金属表面处理加工等10个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要求制定并落实相应应急减排措施。
- (三)强化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根据设备特点采取合理布局、建筑隔声、基础减振等减振降噪措施。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 (四)依法处置固体废物。一般固体废物外售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定期交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 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五)严格环境风险防范。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相应措施,危险废贮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建设,并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修改单要求标示环保标志;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组织开展环境应急演练,加强环境风险管理,防止因事故引发环境污染。
- (六)建设单位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污染物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
- 二、项目建设过程中,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项目完工投入生产或使用并进行实际排污前,应按照相关规定办理该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和排污许可证。项目建成后(或运营期)重点关注项目持续性、累积性环境影响,并及时采取相应污染防治改进措施。项目建设和生产应按照《安全生产法》及相关规定要求落实执行。
- 三、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 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 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切损失及后果由建设单位自行承担:
- (一)该项目建成后未严格按照报告表及本批准书要求 落实各项措施,擅自改变原辅材料或者工艺等,造成污染危 害、污染事故或污染扰民;
- (二)该项目未按照本批准书和报告表要求,擅自排放 重金属污染物或其他有毒有害物质;

(三)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相关内容存在弄虚作假情况。

五、请重庆市江津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重庆市江津区生态环境局(盖章) 2025年10月15日

抄送: 重庆市江津区应急管理局, 重庆江津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 政执法支队, **重庆贵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